**盐池县科技局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清单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机构名称 | 盐池县科学技术局 | | | |
| 机构性质 | 行政机关 | 主体类别 | 行政事业单位 | |
| 法定代表人 | 王紫琥 | 经费来源 | 财政全额拨款 | |
| 单位地址 | 解放街3号 | 投诉举报电话 | 6012631 | |
| 队伍编制状况 | 本单位实有行政执法人员0人，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行政执法证件0人 | | | |
| 执法的主要依据 | **行政处罚：**《宁夏回族自治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》（2018年修订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》（2015年修订）  **行政确认**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》（2015年修订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》（2008年修改）  **行政奖励：**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》（2002年）  **其 他 类：**《宁夏回族自治区科技特派员创业行动试点办法》（宁科特发[2002]1号]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》（2007年修订） | | | |
| 委托执法情况 | 是否实施委托 执法 | 否 | 受委托执法单位名称 |  |
| 受委托执法机构的性质 |  | 经费来源 |  |
| 受委托执法机构执法人员情况 |  | | |
| 委托执法依据 |  | | |
| 内设法制审核机构情况 | 科技局办公室 | | | |

注：执法主体资格清单应概括填写执法的主要法律法规规章依据，没有委托执法的执法部门不填写委托执法情况信息。填写相关信息要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将此表在“盐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→政务公开→行政权力运行→行政执法公示”进行公示。